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4）3-297 号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王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深圳王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基础。强不足 厚德故物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溪路128号
Add: 128 Xixi Road, Hangzhou, China
网址：www.pccpa.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王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王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4,413,121.35	18,832,404.78	61,708,721.72	29,102,692.11	62,755,152.28	30,923,511.11	47,862,227.43	24,132,483.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4,075.00		70,657.46					
应收票据	3	23,394,431.06	5,085,810.00	23,184,391.59	4,723,236.67	16,624,512.60	2,589,027.21	16,844,806.99	3,730,106.43
应收账款	4	137,104,460.24	62,800,346.53	163,246,288.26	74,215,197.17	193,434,583.05	86,967,710.25	145,321,358.29	67,324,938.02
预付款项	5	2,927,856.74	2,553,784.10	3,296,725.33	2,428,092.84	3,115,350.16	2,176,173.94	2,587,250.45	1,693,561.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	2,627,117.23	59,131,062.66	2,170,180.96	56,247,337.62	1,941,666.10	66,358,797.08	1,103,001.08	41,459,155.54
其他应收款	7	59,978,128.82	29,816,659.91	56,535,449.39	24,235,339.26	64,121,601.47	26,580,257.68	65,519,546.08	32,172,755.0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1,098,433.16	178,220,067.98	2,362,036.00	190,951,895.67	4,155,541.54	215,595,477.27	279,238,190.32	170,512,999.90
其他流动资产		301,577,623.60		312,574,450.71		346,148,407.20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	65,163,073.26	18,411,889.77	66,924,962.06	19,660,426.40	46,001,256.56	21,652,726.01	40,038,170.79	23,873,328.53
在建工程	10	743,792.69		24,580.00		18,787,400.23		640,290.3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	17,986,896.34	3,643,124.38	18,246,882.12	3,749,810.82	18,607,481.30	3,803,811.32	12,208,480.62	4,016,96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924,890.43	158,194.42	1,013,180.41	84,027.75	1,045,056.87	258,402.32	1,437,008.47	468,05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1,215,849.26	704,329.20	1,462,549.76	846,056.35	1,392,274.71	649,854.89	1,087,563.65	532,075.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86,034,501.98	89,712,633.95	87,672,154.35	83,635,417.50	85,833,469.67	84,259,890.72	55,411,513.89	89,265,520.28
		387,612,125.58	267,932,701.33	400,246,605.06	274,587,313.17	431,981,876.87	299,855,367.99	334,649,704.21	259,778,520.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	30,000,000.00	3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	69,021,812.63	30,191,473.49	83,441,185.43	37,620,890.86	109,510,171.49	44,703,543.24	80,538,384.61	31,795,733.12
预收款项						411,594.94	286,091.79	2,602,787.34	63,020.21
应付职工薪酬	17	5,106,911.07	2,943,732.56	5,334,861.69	3,003,337.49	4,821,501.65	2,640,173.68	4,686,053.46	2,356,301.00
应交税费	18	4,538,021.15	2,249,612.65	6,609,333.30	3,524,275.84	9,113,922.27	3,459,149.76	4,781,622.54	1,786,084.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	10,456,233.66	25,500,000.00	14,224,405.90	25,579,876.93	21,294,953.12	26,597,392.00	6,302,192.56	31,551,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122,978.51	90,884,818.70	139,609,786.32	99,728,381.12	205,152,143.47	137,686,350.47	148,911,040.51	117,553,238.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	8,518.75	-	17,66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18.75		17,664.37					
负债合计		119,131,497.26	90,884,818.70	139,627,450.69	99,728,381.12	205,152,143.47	137,686,350.47	148,911,040.51	117,553,238.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	31,412,337.27	32,977,219.33	31,412,337.27	32,977,219.33	31,412,337.27	32,977,219.33	31,412,337.27	32,977,219.3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	8,808,850.62	8,608,171.27	8,808,850.62	8,608,171.27	7,119,859.17	6,919,179.82	5,125,485.56	4,924,806.21
未分配利润	23	166,144,677.20	75,462,492.63	158,461,938.11	73,273,541.45	125,025,174.52	62,272,618.37	85,433,079.04	44,323,25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565,865.09	177,047,883.23	258,683,126.00	174,858,932.05	223,557,370.96	162,169,017.52	181,970,901.87	142,225,281.39
少数股东权益		1,914,763.23		1,936,028.37		3,272,362.41		3,767,761.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480,628.32	177,047,883.23	260,619,154.37	174,858,932.05	226,829,733.40	162,169,017.52	185,738,663.70	142,225,28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612,125.88	267,932,701.93	400,246,605.06	274,587,313.17	431,981,876.87	299,855,367.99	334,649,704.21	259,778,520.18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爱康

罗志和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王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211,916,720.42	99,401,013.25	476,584,254.56	219,780,263.08	498,115,975.52	233,442,146.29	483,910,536.67	251,773,317.96
减: 营业成本	1	173,789,483.21	81,258,461.83	379,382,923.87	179,004,591.75	386,399,706.75	189,305,905.26	374,258,866.66	209,543,751.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1,442,020.39	629,121.04	3,350,699.85	1,577,625.76	3,265,623.14	1,685,079.44	3,453,517.56	1,531,401.65
销售费用	3	9,297,393.55	3,806,056.80	18,285,941.52	7,965,238.64	17,017,189.33	6,509,836.92	15,031,435.15	6,847,493.60
管理费用	4	11,496,160.27	6,180,636.11	24,187,490.22	12,458,685.91	25,028,653.40	11,722,498.08	26,897,250.57	12,353,979.59
财务费用	5	68,905.19	856,717.10	4,776,958.85	2,438,174.74	4,560,217.25	3,542,215.77	4,840,908.79	3,105,271.53
资产减值损失	6	-875,318.48	-540,401.64	376,683.04	820,184.18	1,821,057.67	540,519.93	-160,838.42	-414,704.9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	34,075.00		70,657.46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	-490,152.79	756,521.74	278,993.30	2,821,800.00	199,981.02	3,689,087.17		8,97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241,998.50	7,966,943.75	46,573,207.97	18,337,562.10	60,223,509.00	23,825,178.06	59,589,396.36	27,776,124.66
加: 营业外收入	9	377,613.27	50,680.33	8,187,645.17	3,693,132.91	2,116,501.74	1,627,351.00	1,464,810.38	1,252,2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0	25,563.16	23,420.32	202,000.06	111,147.30	3,036,964.71	1,888.92	144,793.77	128,366.3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4,048.61	7,994,203.76	54,558,853.08	21,919,547.71	59,303,046.03	25,450,640.14	60,909,412.97	28,899,958.36
减: 所得税费用	11	4,529,096.40	1,845,252.58	14,378,978.31	5,029,633.18	16,211,976.33	5,506,901.01	14,873,806.85	4,822,441.9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64,952.21	6,148,951.18	40,179,874.77	16,889,914.53	43,091,069.70	19,943,736.13	46,035,606.12	24,077,516.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42,739.09		39,325,755.04		41,586,469.09		37,596,819.63	
少数股东损益		222,213.12		854,119.73		1,504,600.61		8,438,786.4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	0.20		0.66		0.69		0.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2	0.20		0.66		0.69		0.63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64,952.21	6,148,951.18	40,179,874.77	16,889,914.53	43,091,069.70	19,943,736.13	46,035,606.12	24,077,516.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42,739.09		39,325,755.04		41,586,469.09		37,596,819.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213.12		854,119.73		1,504,600.61		8,438,786.49	

法定代表人:  罗忠礼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爱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爱荣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社 释 号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550,994.26	128,661,706.51	551,919,730.84	258,090,370.55	513,287,942.99	253,840,592.67	564,256,389.75	296,021,193.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41,396.33		8,642,512.20		1,472,759.52		763,39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751.01	2,577,425.09	6,461,009.50	20,382,793.74	3,093,736.49	17,436,323.65	2,614,277.32	17,592,49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618,141.60	131,239,131.60	567,023,252.54	278,473,164.29	517,854,439.00	271,276,916.32	567,634,059.90	315,613,68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074,168.71	88,678,625.59	368,911,011.14	165,447,987.57	352,933,428.70	166,597,780.27	381,944,300.03	205,041,655.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92,297.97	21,547,735.92	78,411,386.96	43,729,184.74	73,047,009.18	38,358,034.05	68,291,977.65	35,526,60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71,146.95	9,245,092.00	43,470,828.62	20,195,014.82	40,672,791.44	20,153,197.03	46,769,479.84	19,171,64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6,515.54	9,479,811.62	17,565,904.95	14,333,882.59	19,883,257.39	50,817,835.29	24,549,308.19	40,538,55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074,129.17	128,951,255.13	508,350,031.67	243,705,069.72	486,536,486.71	275,926,846.64	521,555,065.71	301,278,46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44,012.43	2,287,886.47	58,661,220.87	34,767,094.57	31,317,952.29	-4,649,930.32	46,078,994.19	14,335,22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6,521.74	142,874.00	2,040,000.00	199,981.02	3,689,087.17	588,690.16	8,9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182.18	61,979.11	61,112.11	108,610.21	16,800.00		588,690.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9.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79.30	801,703.92	206,853.11	3,482,912.11	308,621.23	9,585,887.17	1,080,000.00	9,538,69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5,086.03	989,857.72	15,272,017.84	1,349,752.33	23,002,720.36	1,194,256.56	14,139,028.60	2,207,400.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6,000.00		2,000,000.00		3,400,000.00	9,971,875.75	16,971,875.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爱荣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天津工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度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1,412,337.27			8,808,850.62		158,461,938.11		1,536,028.37	260,619,154.37	60,000,000.00	31,412,337.27			7,119,85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1,412,337.27			8,808,850.62		158,461,938.11		1,536,028.37	260,619,154.37	60,000,000.00	31,412,337.27			7,119,859.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62,739.09		-21,265.14	7,861,473.95					1,688,991.45
（一）净利润							11,842,739.09		222,213.12	12,064,952.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42,739.09		222,213.12	12,064,952.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980,000.00		-243,478.26	-4,203,478.26					1,688,991.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0,000.00		-243,478.26	-4,203,478.26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1,412,337.27			8,808,850.62		166,344,677.20		1,914,763.23	268,480,638.32	60,000,000.00	31,412,337.27			8,808,850.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爱荣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8,608,171.27		73,273,541.45	174,858,932.05	60,000,000.00	32,977,219.33			6,919,179.82		62,272,618.37	162,169,01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8,608,171.27		73,273,541.45	174,858,932.05	60,000,000.00	32,977,219.33			6,919,179.82		62,272,618.37	162,169,01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8,951.18	2,188,951.18					1,688,991.45		11,000,923.08	12,689,914.53
（一）净利润							6,148,951.18	6,148,951.18							16,889,914.53	16,889,914.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48,951.18	6,148,951.18							16,889,914.53	16,889,914.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960,000.00	-3,960,000.00					1,688,991.45		-5,888,991.45	-4,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688,991.45		-1,688,991.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0,000.00	-3,96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8,608,171.27		75,462,492.63	177,047,883.23	60,000,000.00	32,977,219.33			8,608,171.27		73,273,541.45	174,858,932.05

法定代表人： 罗忠飞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爱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4,924,806.21		44,323,255.85	142,225,281.39	60,000,000.00	32,977,219.33			2,517,054.56	22,653,491.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4,924,806.21		44,323,255.85	142,225,281.39	60,000,000.00	32,977,219.33			2,517,054.56	22,653,49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4,373.61		17,949,382.52	19,943,756.13					2,407,751.65	21,669,764.81
(一) 净利润							19,943,756.13	19,943,756.13						24,077,516.4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19,943,756.13	19,943,756.13						24,077,516.4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994,373.61		-1,994,373.61						2,407,751.65	-2,407,751.6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94,373.61		-1,994,373.61						2,407,751.65	-2,407,751.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2,977,219.33			6,919,179.82		62,272,618.37	162,169,017.52	60,000,000.00	32,977,219.33			4,924,806.21	44,323,255.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爱荣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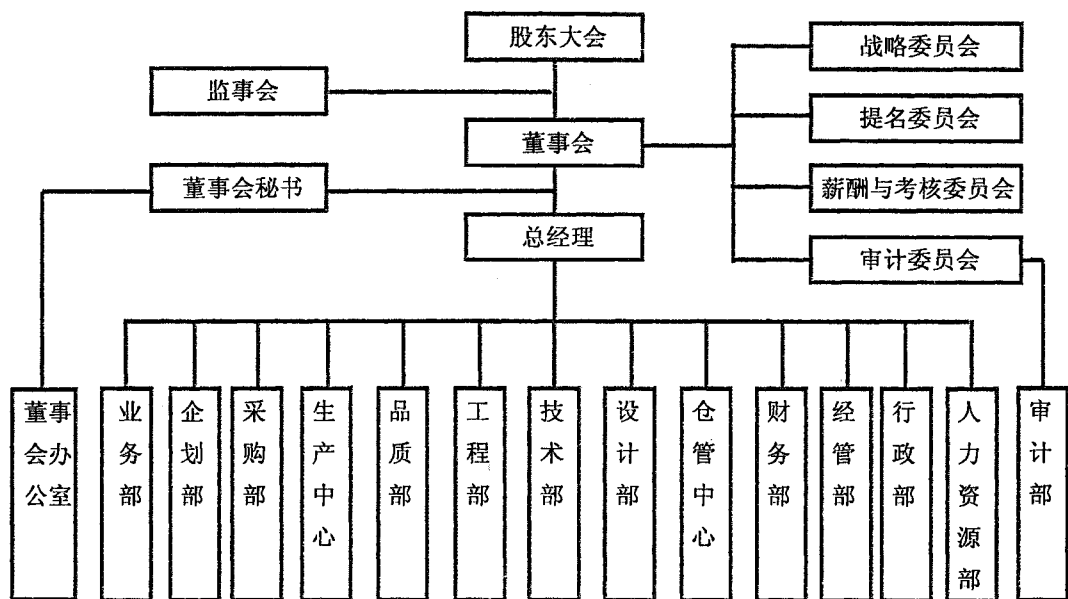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深圳市栢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栢兴实业),栢兴实业于 2000 年 7 月 19 日由深圳市君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开实业)变更而来。君开实业系由王进军和王占伟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7 年 5 月 28 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2793444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 138.00 万元。栢兴实业以 2009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4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403061028268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000 万元,股份总数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塑料制品行业,经营范围:低碳材料、各类新材料及环保产品的研发和销售,食品包装制品及其它新型包装制品的研发和销售;经营本企业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塑胶产品、食品塑料包装制品的生产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及决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药品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普通货运;包装装潢印刷品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

公司主要产品为塑料包装膜、塑料托盘、塑料缓冲材料。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下属各子公司及其简称：

本公司子公司包括深圳新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青岛冠宏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冠宸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市栢信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廊坊市信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柏盛兴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栢益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栢鸿精密塑胶组件有限公司、珠海新盛包装技术有限公司、重庆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丽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新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郑州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武汉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苏州浩川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南宁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上述子公司分别简称为深圳新诺、青岛冠宏、深圳冠宸、武汉栢信、廊坊信兴、北京柏盛、烟台栢益、深圳栢鸿、珠海新盛、重庆王子、深圳丽佳、成都新正、郑州王子、武汉王子、苏州浩川、南宁王子。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如下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 = C + (P - C) \times (D_1 - D_r) / D_1$$

其中：

FV 为估值日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_1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限售期所含的交易日的交易天数；

D_r 为估值日剩余限售期，即估值日至限售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日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个别认定法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以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个别认定法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度。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10.00	4.50
机器设备	10.00	10.00	9.00
运输设备	5.00	10.00	18.00
办公设备	5.00	10.00	18.00
电子设备	5.00-10.00	10.00	9.00-18.00
其他设备	5.00-8.00	10.00	11.25-18.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专利权	5.00
软件	3.0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

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国内销售

客户向公司发送产品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组织生产和发货，货物送至客户指定的交

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并在公司送货凭单上签字确认，对账日公司按订单、送货单等形成对账单，经客户确认货物数量、金额无误后，以此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公司开具发票并根据发票金额确认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

公司的出口销售包括子公司深圳新诺的转厂出口，以及郑州王子、成都新正等子公司的一般出口。

转厂出口是由子公司深圳新诺（转出方）将生产加工的出口用保税料件，转向内地的另一加工贸易客户（转入方）进行组装、加工。深圳新诺根据客户订单生产产品并送货至客户指定地点，产品验收合格后客户签字确认送货凭单，深圳新诺每月月初根据上月送货凭单制作对账单，经客户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并报关，月末根据对账金额确认收入。

一般出口是由郑州王子、成都新正等子公司将产品销售给落户于中国境内出口加工区或保税区的客户，产品经海关报关后视同出口。子公司主要采取分送集报的方式，即分开送货、集中报关，逐单报关的产品销售占比较小。分送集报流程中，子公司凭海关平台作业单送货至出口加工区或保税区内客户，客户验收后签字确认送货凭单，子公司月初对上月分次送货进行集中报关，并根据报关单、送货单制作对账单，经客户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月末确认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2.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公司名称	计税依据	2014年1-6月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2011年度 (%)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4
深圳新诺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12
武汉栢信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烟台栢益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北京栢盛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深圳栢鸿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廊坊信兴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珠海新盛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成都新正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郑州王子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武汉王子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青岛冠宏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深圳冠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12.5	12
深圳丽佳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4
苏州浩川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南宁王子	应纳税所得额	25			
重庆王子	应纳税所得额	25			

3. 武汉栢信平抑副食价格基金计税依据为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税率为 0.1%。从 2011 年 10 月份起不再缴纳。

4. 根据《山东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鲁政发[2011]20 号）规定：青岛冠宏和烟台栢益自 2011 年开始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其计税依据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税率为 1%。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深圳市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及深圳丽佳属设在宝安地区的企事业单位，原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免缴地方所得税和地方附加。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税发（2007）39 号）规定，本公司及深圳丽佳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为：2009 年度按 20%、2010 年度按 22%、2011 年度按 24%计缴，2012 年度起过渡到 25%。

2. 根据《关于深圳新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申请减免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深地税五函（2006）182 号），深圳新诺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7 年、2008 年为该公司免税年度，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减半征收。

3. 根据《关于深圳市冠宸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宝观减免[2006]0195 号），深圳冠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8 年、2009 年为该公司免税年度，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减半征收。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新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油松路东侧 2 号厂房 2 层、3 层	制造业	5,000,000.00	塑胶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72618313-3
武汉市栢信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一产业园流芳园南路 9 号	制造业	2,300,000.00	环保防静电包装制品、塑胶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手机零配件的包装生产及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66348921-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烟台栢益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烟台开发区古现	制造业	6,000,000.00	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开发、生产：胶袋、塑料托盘、塑料包装产品；加工：纸箱、纸盒、纸质包装产品；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551714-7
北京柏盛兴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镇双羊路（工业区内25号）	制造业	5,88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制造可降解塑料包装制品。一般经营项目：科技开发；销售可降解塑料包装制品；销售五金、电子元器件、封箱胶带；包装设计。	67239350-5
深圳市栢鸿精密塑胶组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清泉路金博龙工业园D栋第五层	制造业	1,000,000.00	塑胶组件、五金制品、模具治具、包装成型机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67480979-7
廊坊市信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安次区龙河工业园纵五路东侧，横五路北侧	制造业	10,000,000.00	环保塑料技术研发；环保塑料制品生产、销售；手机元器件、电子产品、五金元器件的销售；商品的进出口业务（需国家前置审批商品除外）；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3月21日）。	67321426-5
珠海新盛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珠海市斗门区新青工业园新青二路南潮工业区4号厂房东面一至二层	制造业	2,000,000.00	塑料包装制品的生产，加工，设计、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具体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印刷经营许可证》执行，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3月31日）。	69640058-9
成都新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区港北五路260号	制造业	5,000,000.00	低碳材料、各类新材料（保护性材料、缓冲性材料、导电性材料、防静电性材料、阻燃性材料等）及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塑胶、塑料包装制品及其新材料包装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商品批发和零售（以上项目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前置审批或经营的项目）。	56449601-3
郑州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郑州航空港区豫港大道东侧	制造业	3,000,000.00	生产销售：吸塑制品；研发销售：各类塑料制品、塑胶缓冲制品、模切、保护膜、导电泡棉、以及防静电、阻燃环保包装制品；纸质品包装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56729126-7
武汉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一产业园流芳园南路9号	制造业	7,000,000.00	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塑胶、塑料制品及新型包装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及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58489351-8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浩川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金陵东路 228 号厂房 1 栋	制造业	2,000,000.00	环保包装技术开发：研发、生产、销售：PE 袋、腹膜袋、气泡袋、自封袋、缠绕膜、真空吸塑盘、珍珠棉型材；销售：包装材料、新型材料、环保材料、箱包、木制品、纸质包装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线电缆、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机电设备、照相器材、健身器材、音响设备、日用百货、汽摩配件、工量刀具、仪器仪表、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电脑及配件、印刷机械、办公设备、文体用品、工艺礼品、玩具、金属材料、钢丝绳、阀门、管道配件、轴承、制冷设备、压缩机及配件、服装鞋帽、服装服饰、纺机配件、纺织原料、针纺织品、皮件制品、化妆品，从事以上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07636609-2
南宁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宁市高新区科园西九路 9 号 A 区 (2 号-1)	制造业	5,000,000.00	生产经营环保包装材料、塑胶产品、塑料包装制品（除超薄塑料袋）、纸制品、模切产品、托盘制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箱包、房屋租赁、金属材料（除国家专控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9880868-0
重庆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璧山县璧城街道奥康大道 4 号附 5 幢	制造业	6,000,000.00	研发、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低碳材料、PE、EPE 材料、塑胶类材料、缓冲类材料、防静电性材料、阻燃性材料。销售：吸塑制品、模切、塑胶、塑料包装制品、无纺布袋、包装制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09629663-4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深圳新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857,531.00	100.00	100.00	是	
武汉市栢信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1,857,482.48	75.65	75.65	是	1,914,763.23
烟台栢益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6,296,304.75	100.00	100.00	是	
北京栢盛兴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注 1)	
深圳市栢鸿精密塑胶组件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注 2)	
廊坊市信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珠海新盛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成都新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郑州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武汉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苏州浩川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南宁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重庆王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注 1: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批准, 北京柏盛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予以注销, 故自 2012 年 12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2: 根据 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将其持有深圳栢鸿 60%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青菲特科技有限公司, 故自 2013 年 10 月 3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
青岛冠宏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金岭路	制造业	5,00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 开发、生产: 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电子产品; 加工: 精密五金组件; 废旧塑料的再利用; 销售: 塑料钣金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及辅料、制冷设备、纸制包装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9404364-2
深圳市冠宸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油松工业大道西侧中陆工业区三栋四楼 402 号	制造业	4,000,000.00	EPE(珍珠棉)、气泡纸、塑胶滑托板、胶袋、PP 片材、包装制品、塑胶制品的销售;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9173675-0
深圳市丽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清泉路金博龙工业园 D 栋厂房第 3 层	制造业	1,000,000.0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塑胶制品、玻璃保护片的的生产与销售; 环保技术研发(不含国家限制项目); 服装、鞋类、箱包、收纳盒及其配件的批发、零售;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 塑胶制品、玻璃保护片的的生产; 服装、鞋类、箱包、收纳盒及其配件的生产、加工。	76197072-2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青岛冠宏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4,707,469.74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冠宸环保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3,038,251.59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丽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38,056.62	100.00	100.00	是	

(二) 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1) 2011 年度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公司出资设立武汉王子，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4201000002849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武汉王子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公司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武汉王子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2013 年度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公司出资设立苏州浩川，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3205940002776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州浩川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苏州浩川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2014 年 1-6 月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公司出资设立南宁王子，于 2014 年 5 月 4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4501110001324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南宁王子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 万元，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南宁王子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公司出资设立重庆王子，于 2014 年 4 月 2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50022700053132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重庆王子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重庆王子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1) 2012 年度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批准，北京柏盛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予以注销，故自 2012 年 12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2013 年度

出售股权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青菲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

议》，本公司以 1,381,800.00 元将所持有的深圳栢鸿 6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青菲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青菲特科技有限公司系深圳栢鸿的少数股东。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收到该项股权转让款 1,381,800.00 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本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不再控制深圳栢鸿，故自 2013 年 10 月 3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报告期新纳入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相关财务数据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

名 称	新增当期期末净资产	新增当期净利润(合并日至当期期末)
(1) 2011 年度		
武汉王子	7,000,000.00	
(2) 2013 年度		
苏州浩川	1,231,585.14	-768,414.86
(3) 2014 年 1-6 月		
南宁王子	1,347,049.29	-152,950.71
重庆王子	5,824,013.99	-175,986.01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

名 称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1) 2012 年度		
北京柏盛		-239,902.66
(2) 2013 年度		
深圳栢鸿	2,076,134.50	871,062.6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4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4 年 1-6 月。母公司同。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568,455.49			871,207.80
港元	30,215.14	0.79375	23,983.27	30,212.20	0.78623	23,753.74
小 计			592,438.76			894,961.5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2,124,075.71			58,554,635.33
美元	227,534.48	6.15280	1,399,974.15	303,500.07	6.0969	1,850,409.58
港元	373,710.53	0.79375	296,632.73	519,841.87	0.78623	408,715.27
小 计			73,820,682.59			60,813,760.18
合 计			74,413,121.35			61,708,721.72

(2) 其他说明

2012年7月2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冠宸所租赁的仓库发生火灾，2012年9月12日，物业深圳市福庭实业有限公司起诉深圳冠宸，导致深圳冠宸基本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龙华支行被司法机关冻结。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账户被冻结金额为3,130,000.00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5.00	70,657.46
合 计	34,075.00	70,657.46

(2)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王子、成都新正、烟台栢益部分销售业务以外币进行结算，为了规避汇率变动风险，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协议》，对部分以外币结算的销售业务进行外汇保值，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3,394,431.06		23,394,431.06	23,184,391.59		23,184,391.59
合 计	23,394,431.06		23,394,431.06	23,184,391.59		23,184,391.59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4.01.22	2014.07.22	300,000.00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4.03.28	2014.09.28	260,000.00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4.02.26	2014.08.26	250,000.00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4.04.21	2014.10.21	190,000.00
领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11	2014.09.03	174,275.68
小 计			1,174,275.68

注：以上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141,382,822.73	99.35	4,278,362.49	3.03
个别认定法组合				
小 计	141,382,822.73	99.35	4,278,362.49	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17,999.88	0.65	917,999.88	100.00
合 计	142,300,822.61	100.00	5,196,362.37	3.6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8,319,508.19	99.33	5,073,219.93	3.01
个别认定法组合				
小 计	168,319,508.19	99.33	5,073,219.93	3.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9,862.23	0.67	1,139,862.23	100.00
合 计	169,459,370.42	100.00	6,213,082.16	3.67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1,109,596.60	99.81	4,233,287.91
1-2 年	117,717.72	0.08	11,771.77
2-3 年	133,497.09	0.09	26,699.42
3-4 年	22,011.32	0.02	6,603.39
小 计	141,382,822.73	100.00	4,278,362.49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8,096,284.47	99.86	5,042,888.54
1-2 年	143,133.57	0.09	14,313.36
2-3 年	80,090.15	0.05	16,018.03
小 计	168,319,508.19	100.00	5,073,219.93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百盛昌科技有限公司	38,753.18	38,753.18	100.00	无法联系对方公司
深圳市鸿裕胶袋制品有限公司	26,192.95	26,192.95	100.00	账龄较长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50,700.15	550,700.15	100.00	诉讼已结案, 款项无法收回
佛山市顺德区苏氏荣华食品有限公司	302,353.60	302,353.60	100.00	诉讼已结案, 款项无法收回
小 计	917,999.88	917,999.88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非关联方	72,403,201.08	1 年以内	50.88
海尔集团	非关联方	11,226,657.43	1 年以内	7.89
伟创力集团	非关联方	4,178,834.14	1 年以内	2.94
东莞创机电业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6,175.00	1 年以内	2.79
广州蒸烩煮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2,329.11	1 年以内	2.20
小 计		94,907,196.76		66.70

(4)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期末无应收账款用于质押。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17,027.88	24.49		717,027.88	1,365,542.43	41.42		1,365,542.43
1-2 年	613,018.86	20.94		613,018.86	645,782.90	19.59		645,782.90
2-3 年	1,597,810.00	54.57		1,597,810.00	1,285,400.00	38.99		1,285,400.00
合计	2,927,856.74	100.00		2,927,856.74	3,296,725.33	100.00		3,296,725.33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非关联方	1,416,037.73	0-3 年	上市费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3 年	上市费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20,000.00	2-3 年	上市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936.37	1 年以内	汽车加油费
河南省顺康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960.00	1 年以内	房租款
小 计		2,680,934.10		

(3) 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909,555.02	93.57	282,437.79	9.71
个别认定法组合				
小 计	2,909,555.02	93.57	282,437.79	9.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828.00	6.43	199,828.00	100.00
合 计	3,109,383.02	100.00	482,265.79	15.5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372,078.56	92.23	201,897.60	8.51
个别认定法组合				
小 计	2,372,078.56	92.23	201,897.60	8.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828.00	7.77	199,828.00	100.00
合 计	2,571,906.56	100.00	401,725.60	15.62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53,553.02	63.71	55,606.59
1-2 年	156,710.00	5.39	15,671.00
2-3 年	598,874.00	20.58	119,774.80
3-4 年	298,618.00	10.26	89,585.40
4-5 年			
5 年以上	1,800.00	0.06	1,800.00
小 计	2,909,555.02	100.00	282,437.79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50,826.56	61.16	43,524.80
1-2 年	558,144.00	23.53	55,814.40
2-3 年	68,040.00	2.87	13,608.00
3-4 年	292,918.00	12.35	87,875.40
4-5 年	2,150.00	0.09	1,075.00
小 计	2,372,078.56	100.00	201,897.60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福庭实业有限公司	199,828.00	199,828.00	100.00	注
小 计	199,828.00	199,828.00		

注: 2012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冠宸所租赁的仓库发生火灾, 2012 年 9 月 12 日, 物业深圳市福庭实业有限公司起诉深圳冠宸, 目前该案尚处在一审审理中, 其房租押金收回的可能性存在风险, 因此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成都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632,544.96	1 年以内	20.34	出口退税
廊坊龙河高新技术产业区管理委员会农村财务监督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400,000.00	2-3 年	12.86	农民工保证金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2,818.00	3-4 年	9.42	租赁保证金
广西电力线路器材石厂	非关联方	233,400.00	1 年以内	7.51	租赁保证金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3 年	6.43	质量保证金
小 计		1,758,762.96		56.56	

(3)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42%。

7.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78,673.70		12,378,673.70	11,731,536.45		11,731,536.45
在产品	1,138,531.90		1,138,531.90	1,165,120.32		1,165,120.32
库存商品	16,064,983.23		16,064,983.23	12,114,507.80		12,114,507.80
发出商品	30,395,939.99		30,395,939.99	31,524,284.82		31,524,284.82
合 计	59,978,128.82		59,978,128.82	56,535,449.39		56,535,449.39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留抵增值税额	1,098,433.16	2,362,036.00
合 计	1,098,433.16	2,362,036.00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96,845,979.05	1,739,291.35	367,685.15	98,217,585.25
房屋建筑物	46,632,021.14			46,632,021.14
机器设备	38,228,771.49	1,013,677.97	104,608.15	39,137,841.31
运输设备	4,947,170.96	545,307.34	251,980.00	5,240,498.30

办公设备	1,620,736.06	70,325.75		1,691,061.81
电子设备	1,964,592.55	54,599.09		2,019,191.64
其他设备	3,452,686.85	55,381.20	11,097.00	3,496,971.05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2) 累计折旧小计	29,760,406.77		3,354,172.06	281,538.18
房屋建筑物	6,374,445.88		1,096,220.70	7,470,666.58
机器设备	16,801,309.41		1,548,969.01	31,615.03
运输设备	2,926,311.53		290,619.55	239,381.00
办公设备	980,507.61		98,229.11	1,078,736.72
电子设备	1,116,024.40		111,003.04	1,227,027.44
其他设备	1,561,807.94		209,130.65	10,542.15
3) 账面净值小计	67,085,572.28	——	——	65,384,544.60
房屋建筑物	40,257,575.26	——	——	39,161,354.56
机器设备	21,427,462.08	——	——	20,819,177.92
运输设备	2,020,859.43	——	——	2,262,948.22
办公设备	640,228.45	——	——	612,325.09
电子设备	848,568.15	——	——	792,164.20
其他设备	1,890,878.91	——	——	1,736,574.61
4) 减值准备小计	160,610.22	60,861.12	——	221,471.34
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160,610.22	60,861.12	——	221,471.34
运输设备		——	——	
办公设备		——	——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	——	
5) 账面价值合计	66,924,962.06	——	——	65,163,073.26
房屋建筑物	40,257,575.26	——	——	39,161,354.56
机器设备	21,266,851.86	——	——	20,597,706.58
运输设备	2,020,859.43	——	——	2,262,948.22
办公设备	640,228.45	——	——	612,325.09
电子设备	848,568.15	——	——	792,164.20
其他设备	1,890,878.91	——	——	1,736,574.61

本期折旧额为 3,354,172.06 元。

(2)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为 7,677,297.98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担保。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王子厂房工程	743,792.69		743,792.69	24,580.00		24,580.00
合 计	743,792.69		743,792.69	24,580.00		24,580.00

(2) 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 比例(%)
武汉王子厂房工程	20,000,000.00	24,580.00	719,212.69			3.72
合 计	20,000,000.00	24,580.00	719,212.6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武汉王子厂房工程	刚开建				其他来源	743,792.69
合 计						743,792.69

11.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0,212,104.03	38,461.52		20,250,565.55
土地使用权	19,399,902.32			19,399,902.32
专利权	600,000.00			600,000.00
软件	212,201.71	38,461.52		250,663.23
2) 累计摊销小计	1,965,221.91	298,447.30		2,263,669.21
土地使用权	1,534,892.89	199,875.24		1,734,768.13
专利权	377,278.61	60,000.00		437,278.61
软件	53,050.41	38,572.06		91,622.47
3) 账面净值小计	18,246,882.12	38,461.52	298,447.30	17,986,896.34
土地使用权	17,865,009.43		199,875.24	17,665,134.19
专利权	222,721.39		60,000.00	162,721.39
软件	159,151.30	38,461.52	38,572.06	159,040.76
4)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5) 账面价值合计	18,246,882.12			17,986,896.34
土地使用权	17,865,009.43			17,665,134.19
专利权	222,721.39			162,721.39
软件	159,151.30			159,040.76

本期摊销额为 298,447.30 元。

(2) 其他说明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为 3,321,362.23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1,013,180.41	160,000.00	248,289.98		924,890.43
合 计	1,013,180.41	160,000.00	248,289.98		924,890.43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5,849.26	1,462,549.76
合 计	1,215,849.26	1,462,5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18.75	17,664.37
合 计	8,518.75	17,664.37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863,397.04	5,850,199.04
小 计	4,863,397.04	5,850,199.04
应纳税差异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5.00	70,657.46
小 计	34,075.00	70,657.46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614,807.76	-714,317.25	221,862.35		5,678,628.16
固定资产减值	160,610.22	60,861.12			221,471.34
合 计	6,775,417.98	-653,456.13	221,862.35		5,900,099.50

15.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6.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2,510,319.30	76,833,768.79
1-2 年	3,164,812.33	3,231,199.00
2-3 年	2,273,819.46	3,364,163.18
3 年以上	1,072,861.54	12,054.46
合 计	69,021,812.63	83,441,185.43

(2) 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28,110.49	32,911,862.49	33,018,864.56	5,221,108.42
职工福利费		1,472,494.42	1,472,494.42	
社会保险费		4,498,290.01	4,620,264.31	-121,974.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2,625.93	984,600.23	-121,974.3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30,868.00	3,030,868.00	
失业保险费		331,141.12	331,141.12	
工伤保险费		172,252.51	172,252.51	
生育保险费		101,402.45	101,402.45	
住房公积金		1,077,201.30	1,077,201.30	
工会经费	6,751.20	104,499.13	103,473.38	7,776.95
合 计	5,334,861.69	40,064,347.35	40,292,297.97	5,106,911.07

(2)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职工薪酬中的工资部分于 2014 年 7 月 20 日前发放完毕。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18,775.26	2,191,476.07
企业所得税	2,288,919.34	4,049,641.1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0,540.34	39,30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447.01	179,930.28
教育费附加	73,083.57	73,118.86
地方教育附加	48,722.37	59,659.25
堤围费	3,523.87	5,816.69
房产税	40,677.10	9,053.65
土地使用税	1,332.29	1,332.29
合 计	4,538,021.15	6,609,333.30

19.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1,349,023.05	1,582,006.91
房租水电款	361,107.26	349,967.21
购建固定资产款	8,664,225.20	12,111,390.64
其他	81,878.15	181,041.14
合 计	10,456,233.66	14,224,405.90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48,159.30	4,956,761.16
1-2 年	250,336.68	7,622,024.63
2-3 年	7,546,624.63	172,917.87
3 年以上	1,411,113.05	1,472,702.24
合 计	10,456,233.66	14,224,405.90

(3) 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深圳新诺同客户之间的往来款以及应付给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的房屋及土地购买款。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7,546,624.63	房产及土地款
小 计	7,546,624.63	

20. 股本

股东名称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2011. 12. 31
王进军	43,380,000.00	43,380,000.00	43,380,000.00	43,380,000.00
王武军	6,60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王孝军	4,80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0
罗忠放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王娟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袁小娟	960,000.00	960,000.00	960,000.00	960,000.00
王龙汉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雷杰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李志宏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王占锋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韩红宾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吴礼平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2011. 12. 31
资本溢价	31,412,337.27	31,412,337.27	31,412,337.27	31,412,337.27
合 计	31,412,337.27	31,412,337.27	31,412,337.27	31,412,337.27

22.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2011.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8,808,850.62	8,808,850.62	7,119,859.17	5,125,485.56
合 计	8,808,850.62	8,808,850.62	7,119,859.17	5,125,485.56

(2)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1) 2013 年度增加 1,688,991.45 元,系根据本公司章程,按 2013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 2012 年度增加 1,994,373.61 元,系根据本公司章程,按 201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3.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2011. 12. 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461,938.11	125,025,174.52	85,433,079.04	50,244,01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42,739.09	39,325,755.04	41,586,469.09	37,596,819.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8,991.45	1,994,373.61	2,407,751.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0,000.00	4,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344,677.20	158,461,938.11	125,025,174.52	85,433,079.04

(2)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 201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96 万元。

2)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420 万元。

3)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11,916,720.42	476,584,254.56	498,115,975.52	474,793,604.91
其他业务收入				9,116,931.76
营业成本	173,789,483.21	379,382,923.87	386,399,706.75	374,258,866.6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业	211,916,720.42	173,789,483.21	476,584,254.56	379,382,923.87
小 计	211,916,720.42	173,789,483.21	476,584,254.56	379,382,923.87

(续上表)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业	498,115,975.52	386,399,706.75	474,793,604.91	372,612,291.64
小 计	498,115,975.52	386,399,706.75	474,793,604.91	372,612,291.64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膜	134,578,206.01	112,097,914.89	264,010,413.53	221,011,030.38
塑料托盘	53,717,209.11	43,178,707.66	168,532,267.14	125,423,090.23
塑料缓冲材料	10,511,851.94	7,442,468.66	23,750,864.23	16,481,121.34
其他	13,109,453.36	11,070,392.00	20,290,709.66	16,467,681.92
小 计	211,916,720.42	173,789,483.21	476,584,254.56	379,382,923.87

(续上表)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膜	265,331,848.33	211,954,414.71	301,275,528.99	236,640,365.10
塑料托盘	182,568,174.60	136,193,257.03	133,497,361.28	103,135,239.15
塑料缓冲材料	31,766,541.52	23,008,384.62	28,675,650.12	22,644,872.41
其他	18,449,411.07	15,243,650.39	11,345,064.52	10,191,814.98
小 计	498,115,975.52	386,399,706.75	474,793,604.91	372,612,291.64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12,958,644.43	11,544,200.30	40,943,126.10	30,750,692.05
华东地区	32,320,287.49	26,448,919.59	53,598,811.79	40,545,847.67
华中地区	20,548,694.08	17,507,157.88	40,309,726.27	33,401,289.47
华南地区	98,653,056.04	79,475,424.23	228,208,615.31	183,245,527.23
西南地区	5,231,132.32	4,312,080.21	6,443,041.49	5,397,621.82
境外地区	42,204,906.06	34,501,701.00	107,080,933.60	86,041,945.63
小 计	211,916,720.42	173,789,483.21	476,584,254.56	379,382,923.87

(续上表)

地区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29,014,147.07	22,736,149.78	35,288,714.40	30,052,140.19
华东地区	48,117,114.14	35,113,536.44	54,969,936.59	43,313,804.23
华中地区	38,312,851.02	29,875,811.42	24,031,139.59	21,151,403.90
华南地区	270,463,453.02	215,381,485.66	312,160,896.25	243,692,459.76
西南地区	2,944,250.73	2,052,245.99	2,999,328.18	2,457,915.31
境外地区	109,264,159.54	81,240,477.46	45,343,589.90	31,944,568.25
小 计	498,115,975.52	386,399,706.75	474,793,604.91	372,612,291.64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103,145,779.16	48.67
海尔集团	16,470,069.16	7.77
伟创力集团	5,556,833.26	2.62
东莞创机电业制品有限公司	4,384,427.72	2.07
广州蒸烩煮食品有限公司	4,260,052.79	2.01
小 计	133,817,162.09	63.14

2)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254,368,806.04	53.37
海尔集团	33,842,061.26	7.10
伟创力集团	14,677,033.68	3.08
理光集团	9,408,450.41	1.97
深圳市奋达电器有限公司	7,561,977.37	1.59
小 计	319,858,328.76	67.11

3)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296,939,865.99	59.61
海尔集团	39,065,780.60	7.84
伟创力集团	17,527,435.42	3.52
理光集团	9,468,323.42	1.90
敏华集团	7,182,795.18	1.44
小 计	370,184,200.61	74.31

4) 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275,253,545.36	56.88
海尔集团	42,820,033.34	8.85
伟创力集团	15,201,177.76	3.14
理光集团	11,284,780.05	2.33
敏华集团	7,955,154.20	1.64
小 计	352,514,690.71	72.84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4,246.70	28,493.40	24,704.60	17,127.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0,776.34	1,882,271.20	1,834,595.65	1,999,248.84	
教育费附加	358,813.21	815,588.84	810,728.55	838,613.70	
地方教育附加	236,354.97	547,416.40	531,876.07	548,335.5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829.17	76,930.01	63,718.27	24,968.40	
平抑副食价格基金				25,224.12	
合 计	1,442,020.39	3,350,699.85	3,265,623.14	3,453,517.56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4,355,390.96	9,223,069.89	7,834,851.95	7,710,854.86
汽车费用	1,303,299.84	2,581,691.36	3,402,193.63	2,867,335.45
业务招待费	952,897.28	1,542,191.95	1,320,035.81	809,223.77
运输费	1,170,906.46	2,888,165.89	2,724,554.08	2,612,782.75
报关费	227,705.56	450,604.75	342,901.00	263,995.84
差旅费	69,276.10	147,092.50	195,712.41	218,243.40
办公费	61,974.03	83,743.62	121,118.69	121,799.57
其他	1,155,943.32	1,369,381.56	1,075,821.76	427,199.51
合 计	9,297,393.55	18,285,941.52	17,017,189.33	15,031,435.15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5,308,415.60	10,641,497.93	11,267,317.04	10,842,668.69
办公费	601,904.00	1,677,774.48	1,527,112.48	2,725,418.76
保险费	755,106.24	1,531,813.95	2,126,913.88	2,275,173.40
房租及水电费	610,426.14	1,549,433.25	2,048,589.50	1,632,891.26
业务招待费	259,551.51	725,979.18	1,240,752.55	1,737,385.95
汽车费用	434,864.56	856,462.80	935,910.73	1,114,146.76
折旧费	578,920.74	1,212,172.18	1,266,823.09	1,193,636.86
差旅费	180,631.80	510,622.48	598,082.28	1,080,040.04
税金	514,090.59	1,013,496.02	552,902.92	577,956.62
电话费	229,946.47	443,893.85	433,623.90	388,998.55
中介服务费	372,236.12	254,377.58	189,724.65	881,580.41
研发费	812,797.03	1,726,421.47	1,201,395.69	751,682.63

无形资产摊销	298,447.30	572,800.89	493,675.64	351,13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931.51	341,623.20	259,232.52	338,756.04
其他	363,890.66	1,129,120.96	886,596.53	1,005,780.33
合 计	11,496,160.27	24,187,490.22	25,028,653.40	26,897,250.57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910,000.00	2,521,073.35	3,639,251.41	3,298,177.89
减:利息收入	329,094.91	440,530.32	257,938.49	364,393.32
手续费	79,576.64	83,522.18	166,827.30	119,900.92
汇兑损失	42,401.89	2,612,893.64	846,874.23	468,457.24
减: 汇兑收益	633,978.43		323,846.55	4,533.52
贴现息			489,049.35	1,323,299.58
合 计	68,905.19	4,776,958.85	4,560,217.25	4,840,908.79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坏账损失	-936,179.60	216,072.82	1,821,057.67	-160,838.42
固定资产减值	60,861.12	160,610.22		
合 计	-875,318.48	376,683.04	1,821,057.67	-160,838.42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75.00	70,657.46		
合 计	34,075.00	70,657.46		

8.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远期结售汇交割收益	-490,152.79	142,874.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6,119.3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99,981.02	
合 计	-490,152.79	278,993.30	199,981.02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2013年11月公司将其持有深圳栢鸿6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青菲特科技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36,119.30元。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8,095.49	18,132.91	41,270.75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37,091.35	2,405,152.38		67,110.38
其他	62,426.43	89,359.88	25,230.99	
政府补助	50,000.00	3,675,000.00	2,050,000.00	1,397,700.00
火灾获得的赔偿		2,000,000.00		
合 计	377,613.27	8,187,645.17	2,116,501.74	1,464,810.38

(2) 政府补助主要明细

1) 2014 年 1-6 月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50,000.00	郑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三上企业入库奖补资金的通知郑财预（2013）755 号
小 计	50,000.00	

2) 2013 年度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2012 年深圳市中小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资金	80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经贸信息中小字（2013）50 号文件
上市资助资金	1,100,000.00	深圳市龙华新区经济服务局深龙华经服（2013）114 号文件及（2012）31 号文件
贷款利息补贴	1,775,000.00	深圳市龙华新区经济服务局深龙华经服（2013）114 号文件及（2012）31 号文件
小 计	3,675,000.00	

3) 2012 年度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发展基金	30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深经贸信息秘书字（2012）1291 号）
研发基金	550,000.00	《关于办理 2012 年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拨款手续的通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文件深财科（2012）156 号）
专项补助基金	750,000.00	2011 年市科技研发新增资金“产学研结合”和“招研引智”资助项目公示
租房补贴	450,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拨付的富士康武汉园区房租补贴及配套费用
小 计	2,050,000.00	

4) 2011 年度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贷款贴息	760,000.00	《关于安排深圳市 76 家企业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深宝贸工(2010)162 号)
发展基金	90,000.00	蔡经信字(2010)12 号
深圳市实施标准化战略资金资助	90,000.00	《关于下达 2010 年深圳市实施标准化战略资金资助计划的通知》(深市监联字(2010)26 号)
科技研发补贴基金	150,000.00	《关于批复稳健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专利补贴等项目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深宝科(2011)55 号)
专利申请补贴	2,200.00	
租房补贴款	55,500.00	《成都市园区外工业企业调迁管理暂行办法》(成办发(2011)83 号)
科技研发补贴基金	250,000.00	《关于批复深圳市邦贝尔电子有限公司关键领域技术创新等补贴项目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深宝科(2011)62 号)
小 计	1,397,700.00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火灾损失			3,016,679.93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25,563.16	116,047.20	19,966.06	144,731.09
其他		85,952.86	318.72	62.68
合 计	25,563.16	202,000.06	3,036,964.71	144,793.77

1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291,541.52	14,464,218.62	16,516,687.39	14,814,794.71
递延所得税	237,554.88	-85,240.31	-304,711.06	59,012.14
合 计	4,529,096.40	14,378,978.31	16,211,976.33	14,873,806.85

1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66	0.69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54	0.72	0.59

(续上表)

报告期利润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66	0.69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54	0.72	0.59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842,739.09	39,325,755.04	41,586,469.09	37,596,819.63
非经常性损益	B	55,126.58	6,687,623.57	-1,365,248.83	1,915,917.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1,787,612.51	32,638,131.47	42,951,717.92	35,680,902.44
期初股份总数	D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12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frac{G}{K}-H \times \frac{I}{K}-J$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0	0.66	0.69	0.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0	0.54	0.72	0.59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收入	329,094.91	440,530.32	257,938.49	364,393.32
补贴收入	50,000.00	3,675,000.00	2,050,000.00	1,397,700.00
保险赔款		2,000,000.00		
其他	146,656.10	345,479.18	785,798.00	852,184.00
合 计	525,751.01	6,461,009.50	3,093,736.49	2,614,277.3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支付的销售费用	4,356,440.39	8,132,912.45	8,338,443.44	6,931,268.68
支付的管理费用	3,013,247.78	7,371,351.44	7,908,019.87	10,897,866.67
支付的财务费用	79,576.64	83,522.18	166,827.30	119,900.92
支付的往来资金	745,741.30	829,469.66	62,530.00	4,667,667.92
其他	141,509.43	450,000.00	976,086.00	1,932,604.00
被银行冻结的资金		698,649.22	2,431,350.78	
合 计	8,336,515.54	17,565,904.95	19,883,257.39	24,549,308.1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回转让土地押金				1,080,000.00
合 计				1,080,000.00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64,952.21	40,179,874.77	43,091,069.70	46,035,606.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75,318.48	376,683.04	1,821,057.67	-160,838.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54,172.06	6,418,417.53	5,936,311.55	5,207,428.85
无形资产摊销	298,447.30	572,800.89	493,675.64	351,13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289.98	469,168.80	470,776.30	338,75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2.33	97,914.29	58,864.77	144,731.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75.00	-70,657.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8,423.46	5,133,966.99	4,162,279.09	3,505,937.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152.79	-278,993.30	-199,98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700.50	-102,904.68	-304,711.06	59,01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45.62	17,664.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2,679.43	6,772,682.65	1,397,944.61	-4,119,826.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29,973.43	23,701,382.91	54,526,874.20	5,412,015.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43,348.44	-23,925,130.71	31,348,890.02	-10,694,963.07

其他		-698,649.22	-2,431,35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44,012.43	58,664,220.67	31,317,952.29	46,078,994.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283,121.35	58,578,721.72	60,323,801.50	47,862,227.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578,721.72	60,323,801.50	47,862,227.43	50,497,944.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04,399.63	-1,745,079.78	12,461,574.07	-2,635,716.59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2013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①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381,800.00
②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81,8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31,968.93
③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50,168.93
④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076,134.50
流动资产	7,950,865.07
非流动资产	1,241,360.17
流动负债	7,116,090.74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 现金	71,283,121.35	58,578,721.72	60,323,801.50	47,862,227.43
其中: 库存现金	592,438.76	894,961.54	1,060,450.50	837,013.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690,682.59	57,683,760.18	59,263,351.00	47,025,213.6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83,121.35	58,578,721.72	60,323,801.50	47,862,227.43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3,130,000.00	3,130,000.00	2,431,350.7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住址	身份证号	与本公司 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王进军	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 永和镇	51111319701011271X	控股股东	72.30	72.3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既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股公司
王孝军	本公司股东，控股股东之大哥
王武军	本公司股东，控股股东之二哥
(香港)栢兴实业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制公司(注1)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控制公司
深圳市华锦威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参股公司

注 1: (香港)栢兴实业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解散。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大兴实业(烟 台)有限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场价格	368,941.01	6.00	875,723.63	6.77
深圳市金博龙 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场价格	544,397.00	8.85	1,267,257.12	9.80
小 计				913,338.01		2,142,980.75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大兴实业(烟 台)有限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场价格	830,267.32	6.80	841,378.10	5.49
深圳市金博龙 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场价格	1,280,561.02	10.48	1,676,465.66	10.93
小 计				2,110,828.34		2,517,843.76	

(2)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华锦威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塑料包装膜	市场价格	439,158.00	0.17	905,876.00	0.34
小 计				439,158.00		905,876.00	

2. 采购房屋建筑物

2012年5月烟台栢益以评估价格向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采购房屋建筑物及附带的土地使用权9,433,280.63元。

3. 股权收购情况

2011年3月23日本公司同(香港)栢兴实业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435.27万元的价格向其收购深圳新诺30%的股份。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明细情况

1)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4年1-6月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厂房	2010.8.1	2016.7.30	市场价	878,454.0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3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厂房	2010.8.1	2016.7.30	市场价	1,756,908.0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栢鸿	厂房	2010.8.10	2013.10.31	市场价	195,132.0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2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烟台栢益	厂房	2010.10.1	2012.5.31	市场价	244,500.0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厂房	2010.8.1	2013.7.30	市场价	1,756,908.0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栢鸿	厂房	2010.8.10	2013.7.30	市场价	227,328.0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1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烟台栢益	厂房	2010.10.1	2012.12.31	市场价	391,200.00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烟台栢益	厂房及宿舍	2010.1.1	2012.12.31	市场价	459,600.0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宿舍	2010.7.8	2011.12.31	市场价	485,302.5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厂房	2010.8.1	2013.7.30	市场价	1,799,088.0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栢鸿	厂房	2010.8.10	2013.7.30	市场价	227,328.00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进军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3.10.31	2014.10.31	否

(三) 关联方资金往来

1. 资金拆入

2011 年度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减少	本期增加	期末数
深圳市既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王进军	2,243,779.95	2,268,457.14	24,677.19	
合 计	3,043,779.95	3,068,457.14	24,677.19	

2. 资金拆出

(1) 2014 年 1-6 月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王进军		749,235.54	749,235.54	
合 计		749,235.54	749,235.54	

(2) 2013 年度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王进军	132,474.93	2,161,548.20	2,294,023.13	
合 计	132,474.93	2,161,548.20	2,294,023.13	

(3) 2012 年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王进军	119,950.00	3,092,555.54	3,080,030.61	132,474.93
合 计	119,950.00	3,092,555.54	3,080,030.61	132,474.93

(4) 2011 年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王进军	239,448.89	3,567,601.21	3,687,100.10	119,950.00
合 计	239,448.89	3,567,601.21	3,687,100.10	119,95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2014. 6. 30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292,818.00	87,845.40	292,818.00	87,845.40
小 计	292,818.00	87,845.40	292,818.00	87,845.4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2012. 12. 31		201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华锦威进出口有限公司	578,293.24	17,348.80		
小 计	578,293.24	17,348.80		
其他应收款				
王进军	132,474.93	3,974.25	119,950.00	3,598.50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334,516.00	66,903.20	414,022.00	41,402.20
小 计	466,990.93	70,877.45	533,972.00	45,000.7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2011. 12. 31
应付账款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402,127.50	518,893.40	471,416.34	166,846.23
小 计	402,127.50	518,893.40	471,416.34	166,846.23
其他应付款				
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	7,546,624.63	7,546,624.63	7,546,624.63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59,552.55	61,726.50
小 计	7,546,624.63	7,546,624.63	7,606,177.18	61,726.50

(五)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2011 年度，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分别为 72.69 万元、140.26 万元、128.93 万元、128.38 万元。

七、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深圳冠宸原租赁厂房火灾引致的诉讼事项

(1) 深圳冠宸与深圳市福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庭实业)因火灾引致的未决诉讼
2012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冠宸向福庭实业租赁的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

澜街道竹村福庭工业区第 13 栋仓库发生火灾。深圳冠宸将火灾直接损失金额人民币 3,900,929.00 元上报给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最终依据保险公司认定的损失金额的 80%进行赔偿,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2012 年 8 月 29 日,福庭实业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深圳冠宸赔偿因火灾给其造成的损失金额人民币 3,130,000.00 元。2012 年 9 月 23 日,深圳冠宸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反诉状》,要求福庭实业赔偿因火灾给其造成的直接损失金额人民币 3,900,929.00 元,目前该案处于一审审理过程中。

2012 年度,深圳冠宸已确认营业外支出-火灾损失 3,016,679.93 元;2013 年 1 月 4 日深圳冠宸收到平安保险公司赔偿款 2,000,000.00 元并计入营业外收入;因案件尚未审理完毕,其胜负概率无法判断,因此尚未确认与此相关的诉讼损失。

(2) 深圳冠宸与深圳华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力激光)的未决诉讼

2012 年 7 月 21 日,因深圳冠宸租赁的福庭工业区第 13 栋厂房发生前述火灾,消防人员为灭火,利用华力激光第 12 栋厂房四楼的消防设施进行施救,导致华力激光的部分设备物资被水浸泡受损。2013 年 3 月,华力激光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深圳冠宸、福庭实业共同赔偿其损失合计人民币 68.51 万元。2013 年 5 月 10 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华力激光的起诉案,目前该案件正在一审审理当中。

(3) 深圳冠宸与深圳市华特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电梯)的未决诉讼

2012 年 7 月 21 日,深圳冠宸租赁的福庭工业区第 13 栋厂房发生前述火灾,因电梯内“电气设备未做防爆处理”是消防部门认定的火灾成因之一,而华特电梯对厂房内电梯负有维修保养责任,且曾改装过电梯内电气设备,深圳冠宸于 2013 年 12 月对其提起诉讼,要求其赔偿火灾损失 590.10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目前该诉讼正处于一审审理当中。

2、公司与广东科硕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科硕”)的未决诉讼

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同广东科硕签订《订购合同》,从广东科硕购买印刷机和复合机一台,其中印刷机价值 190 万元,公司已经支付了 107 万元,尚剩 83 万元未支付。因广东科硕交付的印刷机存在质量问题,2013 年 11 月,公司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中有关购买印刷机的条款,要求广东科硕返还公司已经支付的 107 万元的设备款。2014 年 7 月 3 日,公司请求法院对广东科硕的财产进行保全,应法院要求,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缴纳 125 万元保证金至法院指定账户。目前该案处于一审审理过程中。

2014 年 7 月,广东科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剩余 83 万元设备款。目前该案处于一审审理过程中。

八、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4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说明。

(二)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数
1.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	37,624,090.05			-403,242.63	24,182,669.10
2. 金融负债	1,712,994.15				1,585,059.84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64,764,609.58	98.70	1,964,263.05	3.03
个别认定法组合				
小 计	64,764,609.58	98.70	1,964,263.05	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3,053.75	1.30	853,053.75	100.00
合 计	65,617,663.33	100.00	2,817,316.80	4.2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76,524,172.45	98.61	2,309,309.30	3.02
个别认定法组合	334.02			
小 计	76,524,506.47	98.61	2,309,309.30	3.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4,916.10	1.39	1,074,916.10	100.00
合 计	77,599,422.57	100.00	3,384,225.40	4.36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617,280.80	99.78	1,938,518.42
1-2 年	55,044.34	0.08	5,504.43
2-3 年	74,451.26	0.11	14,890.25
3-4 年	17,833.18	0.03	5,349.95
小 计	64,764,609.58	100.00%	1,964,263.05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6,370,868.18	99.80	2,291,126.05
1-2 年	124,776.09	0.16	12,477.61
2-3 年	28,528.18	0.04	5,705.64
小 计	76,524,172.45	100.00	2,309,309.30

3) 组合中,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34.02	
小 计			334.02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50,700.15	550,700.15	100.00	诉讼已结案,款项无法收回
佛山市顺德区苏氏荣华食品有限公司	302,353.60	302,353.60	100.00	诉讼已结案,款项无法收回
小 计	853,053.75	853,053.75		

(2)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非关联方	25,290,012.17	1 年以内	38.55
东莞创机电业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6,175.00	1 年以内	6.04
广州蒸烩煮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2,329.11	1 年以内	4.77
纬创资通(中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8,748.57	1 年以内	3.61
海尔集团	非关联方	2,003,473.66	1 年以内	3.05
小 计		36,760,738.51		56.02

(3) 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无应收账款用于质押。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837,724.51	1.41	131,288.60	15.67
个别认定法组合	58,424,626.75	98.59		
小 计	59,262,351.26	100.00	131,288.60	0.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59,262,351.26	100.00	131,288.60	0.2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567,492.51	1.01	104,781.64	18.46
个别认定法组合	55,784,626.75	98.99		
小 计	56,352,119.26	100.00	104,781.64	0.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56,352,119.26	100.00	104,781.64	0.19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8,106.51	40.36	10,143.20
1-2 年	100,000.00	11.94	10,000.00
2-3 年	100,000.00	11.94	20,000.00
3-4 年	297,818.00	35.55	89,345.40
4-5 年			
5 年以上	1,800.00	0.21	1,800.00
小 计	837,724.51	100.00	131,288.60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7,874.51	29.58	5,036.24
1-2 年	100,000.00	17.62	10,000.00
2-3 年	5,000.00	0.88	1,000.00
3-4 年	292,818.00	51.60	87,845.40
4-5 年	1,800.00	0.32	900.00
小 计	567,492.51	100.00	104,781.64

3) 组合中,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8,424,626.75		55,784,626.75	
小 计	58,424,626.75		55,784,626.7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廊坊信兴	子公司	21,900,000.00	0-3 年	36.95	往来款
成都新正	子公司	17,150,000.00	0-3 年	28.94	往来款
青岛冠宏	子公司	5,750,000.00	0-2 年	9.70	往来款
武汉栢信	子公司	4,400,000.00	0-3 年	7.42	往来款
武汉王子	子公司	3,000,000.00	1 年以内	5.06	往来款
小 计		52,200,000.00		88.07	

(3)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廊坊信兴	子公司	21,900,000.00	36.95
成都新正	子公司	17,150,000.00	28.94
青岛冠宏	子公司	5,750,000.00	9.70
武汉栢信	子公司	4,400,000.00	7.42
武汉王子	子公司	3,000,000.00	5.06
珠海新盛	子公司	2,750,000.00	4.64
深圳冠宸	子公司	2,124,626.75	3.59
苏州浩川	子公司	1,350,000.00	2.28
深圳市金博龙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公司	292,818.00	0.49
小 计		58,717,444.75	99.07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深圳新诺	成本法	7,857,531.00	7,857,531.00		7,857,531.00
武汉栢信	成本法	1,857,482.48	1,857,482.48		1,857,482.48
烟台栢益	成本法	6,296,304.75	6,296,304.75		6,296,304.75
廊坊信兴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珠海新盛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成都新正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郑州王子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王子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青岛冠宏	成本法	4,707,469.74	4,707,469.74		4,707,469.74
深圳冠宸	成本法	3,038,251.59	3,038,251.59		3,038,251.59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深圳丽佳	成本法	6,538,056.62	6,538,056.62		6,538,056.62
苏州浩川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南宁王子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重庆王子	成本法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合 计		66,795,096.18	59,295,096.18	7,500,000.00	66,795,096.1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新诺	100.00	100.00			
武汉栢信	75.65	75.65			756,521.74
烟台栢益	100.00	100.00			
廊坊信兴	100.00	100.00			
珠海新盛	100.00	100.00			
成都新正	100.00	100.00			
郑州王子	100.00	100.00			
武汉王子	100.00	100.00			
青岛冠宏	100.00	100.00			
深圳冠宸	100.00	100.00			
深圳丽佳	100.00	100.00			
苏州浩川	100.00	100.00			
南宁王子	100.00	100.00			
重庆王子	100.00	100.0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9,116,079.25	219,210,395.08	232,948,054.29	251,430,777.96
其他业务收入	284,934.00	569,868.00	494,092.00	342,540.00
营业成本	81,258,461.83	179,004,591.75	189,305,905.26	209,543,751.9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业	99,116,079.25	81,091,932.69	219,210,395.08	178,671,533.48
小 计	99,116,079.25	81,091,932.69	219,210,395.08	178,671,533.48

(续上表)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业	232,948,054.29	189,048,622.99	251,430,777.96	209,438,021.65
小 计	232,948,054.29	189,048,622.99	251,430,777.96	209,438,021.65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膜	63,451,319.05	52,927,743.76	123,289,007.93	107,494,048.76
塑料托盘	28,636,391.53	22,055,157.27	84,310,497.34	61,229,615.37
缓冲材料	2,218,225.36	1,855,162.25	6,339,391.99	5,288,178.06
其他	4,810,143.31	4,253,869.41	5,271,497.82	4,659,691.29
小计	99,116,079.25	81,091,932.69	219,210,395.08	178,671,533.48

(续上表)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塑料包装膜	142,450,416.25	118,076,162.28	186,996,122.74	154,388,423.77
塑料托盘	85,641,150.16	66,415,256.18	63,908,311.29	54,290,213.22
缓冲材料	1,700,858.67	1,700,577.99		
其他	3,155,629.21	2,856,626.54	526,343.93	759,384.66
小 计	232,948,054.29	189,048,622.99	251,430,777.96	209,438,021.65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99,116,079.25	81,091,932.69	219,210,395.08	178,671,533.48
小 计	99,116,079.25	81,091,932.69	219,210,395.08	178,671,533.48

(续上表)

地区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232,948,054.29	189,048,622.99	251,430,777.96	209,438,021.65
小 计	232,948,054.29	189,048,622.99	251,430,777.96	209,438,021.65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33,231,446.68	33.43
东莞创机电业制品有限公司	4,384,427.72	4.41
广州蒸烩煮食品有限公司	4,260,052.79	4.29
理光集团	3,888,099.42	3.91
深圳市金梭达商贸有限公司	3,743,579.52	3.77
小计	49,507,606.13	49.81

2)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86,095,209.62	39.17
理光集团	9,408,450.41	4.28
深圳市奋达电器有限公司	7,561,977.37	3.44
棠裕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6,060,740.11	2.76
深圳市瀚泰贸易有限公司	5,882,090.60	2.68
小计	115,008,468.11	52.33

3)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124,183,847.69	53.20
理光集团	9,468,323.42	4.06
敏华集团	4,795,181.44	2.05
爱普生集团	4,698,365.90	2.01
海尔集团	4,594,020.50	1.97
小 计	147,739,738.95	63.29

4) 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富士康集团	134,352,130.80	53.36
理光集团	11,284,780.05	4.48
伟创力集团	9,353,564.50	3.72
敏华集团	5,863,826.88	2.3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4,874.96	1.87
小 计	165,559,177.19	65.76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6,521.74	2,040,000.00	3,689,087.17	8,97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1,800.00		
合 计	756,521.74	2,821,800.00	3,689,087.17	8,97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深圳栢鸿		2,040,000.00	3,000,000.00	2,340,000.00
深圳丽佳				6,630,000.00
北京柏盛			689,087.17	
武汉栢信	756,521.74			
小 计	756,521.74	2,040,000.00	3,689,087.17	8,970,000.00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48,951.18	16,889,914.53	19,943,736.13	24,077,516.4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40,401.64	820,184.18	540,519.93	-414,704.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6,741.33	2,756,528.95	2,811,049.69	2,703,211.29
无形资产摊销	145,147.96	266,202.21	213,151.80	198,151.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833.33	174,374.57	209,654.40	223,04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20.32	93,014.39	-462.08	128,366.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0,000.00	2,521,073.35	3,550,672.91	3,128,356.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6,521.74	-2,821,800.00	-3,689,087.17	-8,97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727.15	-196,201.46	-117,779.16	78,24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81,320.65	2,344,918.42	5,592,497.32	-2,655,238.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3,262.65	19,581,481.53	-43,836,995.89	-20,065,103.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48,973.42	-7,662,596.10	10,133,111.80	15,903,372.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866.47	34,767,094.57	-4,649,930.32	14,335,223.04

补充资料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32,404.78	29,102,692.11	30,923,511.11	24,132,483.7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02,692.11	30,923,511.11	24,132,483.73	19,566,203.0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0,287.33	-1,820,819.00	6,791,027.38	4,566,280.70

十二、其他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

1. 净资产收益率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1	16.36	20.51	23.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	13.58	21.18	21.9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842,739.09	39,325,755.04	41,586,469.09	37,596,819.63
非经常性损益	B	55,126.58	6,687,623.57	-1,365,248.83	1,915,917.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1,787,612.51	32,638,131.47	42,951,717.92	35,680,902.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58,683,126.00	223,557,370.96	181,970,901.87	143,813,357.02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3,960,000.00	4,2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3	8		
其他	I ₁				398,153.19
因收购深圳丽佳少数股权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₁				3
因收购深圳新诺少数股权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₂				122,382.78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₂				8
因收购武汉栢信少数股权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₃				4,247.49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₃				3
因收购烟台栢益少数股权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₄				35,941.7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₄				3
报告期月份数	K	6	12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E}{F/K-G} \times \frac{H/K \pm I}{J/K}$	262,624,495.55	240,420,248.48	202,764,136.42	162,802,94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51	16.36	20.51	23.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4.49	13.58	21.18	21.92

(二) 报告期报表项目异常波动原因分析

1. 对 2014 年 6 月 30 日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异常项目的原因说明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应收账款	137,104,460.24	163,246,288.26	-26,141,828.02	-16.01	(1)
在建工程	743,792.69	24,580.00	719,212.69	2,926.01	(2)
应付账款	69,021,812.63	83,441,185.43	-14,419,372.80	-17.28	(3)
应交税费	4,538,021.15	6,609,333.30	-2,071,312.15	-31.34	(4)
其他应付款	10,456,233.66	14,224,405.90	-3,768,172.24	-26.49	(5)

(1)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减少主要系本公司 2014 年 2 季度销售额较 2013 年 4 季度销售额减少导致;

(2)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王子所建造的厂房投入增加导致;

(3)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减少主要系本公司 2014 年 2 季度销售额较 2013 年 4

季度销售额减少导致相应的采购额减少；

(4)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金减少主要系本公司 2014 年 6 月销售额较 2013 年 12 月下降导致其应缴未缴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

(5) 201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支付了上期末应付的工程款，同时深圳新诺将部分账龄较长的其他应付款结转到营业外收入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2. 对 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合并报表变动异常项目的原因说明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应收票据	23,184,391.59	16,624,512.60	6,559,878.99	39.46	(1)
固定资产	66,924,962.06	46,001,256.56	20,923,705.50	45.49	(2)
在建工程	24,580.00	18,787,400.23	-18,762,820.23	-99.87	(3)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	(4)
其他应付款	14,224,405.90	21,294,953.12	-7,070,547.22	-33.20	(5)
少数股东权益	1,936,028.37	3,272,362.44	-1,336,334.07	-40.84	(6)
营业外收入	8,187,645.17	2,116,501.74	6,071,143.43	286.85	(7)
营业外支出	202,000.06	3,036,964.71	-2,834,964.65	-93.35	(8)
少数股东损益	854,119.73	1,504,600.61	-650,480.88	-43.23	(9)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冠宏上期末将票据贴现较多所致；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在建厂房完工结转所致；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在建厂房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本公司到期还贷所致；

(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支付了上期末应付的工程款，同时深圳新诺将部分账龄较长的其他应付款结转到营业外收入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主要系公司转让了子公司深圳栢鸿 60%的股权所致；

(7)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收到了政府补助以及子公司深圳冠宸收

到了保险款，同时深圳新诺将部分账龄较长的其他应付款结转到营业外收入所致；

(8) 2013 年度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子公司深圳冠宸因 2012 年发生火灾确认损失所致；

(9) 2013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减少主要系公司转让了子公司深圳栢鸿 60%的股权所致。

3. 对 2012 年度与 2011 年度合并报表变动异常项目的原因说明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62,755,152.28	47,862,227.43	14,892,924.85	31.12	(1)
应收账款	193,434,583.05	145,321,358.29	48,113,224.76	33.11	(2)
其他应收款	1,941,666.10	1,103,001.08	838,665.02	76.03	(3)
在建工程	18,787,400.23	640,290.36	18,147,109.87	2834.20	(4)
无形资产	18,607,481.30	12,208,480.62	6,399,000.68	52.41	(5)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	(6)
应付账款	109,510,171.49	80,538,384.61	28,971,786.88	35.97	(7)
预收款项	411,594.94	2,602,787.34	-2,191,192.40	-84.19	(8)
其他应付款	21,294,953.12	6,302,192.56	14,992,760.56	237.90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10)
盈余公积	7,119,859.17	5,125,485.56	1,994,373.61	38.91	(11)
未分配利润	125,025,174.52	85,433,079.04	39,592,095.48	46.34	(12)
资产减值损失	1,821,057.67	-160,838.42	1,981,896.09	-1232.23	(13)
营业外收入	2,116,501.74	1,464,810.38	651,691.36	44.49	(14)
营业外支出	3,036,964.71	144,793.77	2,892,170.94	1997.44	(15)

(1) 2012 年期末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本公司贷款增加所致；

(2) 2012 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王子以及成都新正在该年度第四季度销售额增长导致；

(3) 2012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因修建厂房支付了农民工保证金所致；

(4) 2012 年期末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修建厂房所致；

(5) 2012 年期末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王子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

(6) 2012 年期末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新增贷款所致；

(7) 2012 年期末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王子、成都新正在该年度第四季度销售量增加使得采购片材金额增加，但货款尚未支付所致；

- (8) 2012 年期末预收款项减少主要系本公司预收的部分客户款项已实现销售所致；
- (9) 2012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栢益从大兴实业(烟台)有限公司购得房产尚未支付房款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廊坊信兴尚未支付工程款所致；
- (10) 2012 年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系本公司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 (11) 2012 年期末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 (12) 2012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增加所致；
- (13) 2012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新正和郑州王子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14) 2012 年度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 (15) 2012 年度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冠宸火灾损失所致。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